

牟平区新型智慧城市建设试点工作任务书

根据《关于公布 2019 年山东省新型智慧城市建设试点名单的通知》（数鲁专组办发〔2019〕10 号）精神，烟台市牟平区为2019年创建四星级新型智慧城市建设试点城市。试点具体内容如下：

一、总体目标

烟台市牟平区人民政府对新型智慧城市试点建设负总责，通过两年的试点建设，符合山东省四星级新型智慧城市建设标准，并在“优政、惠民、兴业、强基”领域中选择优势方向进行突破，形成可复制、可推广的成熟经验，打造新型智慧城市建设领域的典型案例。

二、主要任务

（一）规定任务

1.将新型智慧城市建设作为落实数字山东建设任务，推进 数字政府、数字经济和数字社会协调发展的重要抓手，推进各 项任务落实。

2.全面对照新公布的地方标准《新型智慧城市建设指标第 2 部分：县级指标》《新型智慧城市建设指标 第 3 部分：智慧社区指标》，制定本区试点建设工作推进方案，分解细化工作任务书，做到分工明确，责任清晰。

3.建立以烟台市牟平区政府主要负责同志为领导的新型

智慧城市建设统筹推进机制，召开一次启动动员会。

4.及时报送工作经验和工作动态，明确工作责任人和工作联系人。工作动态每周报送数字山东建设专项小组办公室。

5.组织开展试点建设阶段性检查（自查），配合数字山东建设专项小组办公室开展中期考核、终期验收等工作。

6.智慧社区建设方面，参照地方标准《新型智慧城市建设指标第3部分：智慧社区指标》，将智慧社区规定建设任务完成权重达到80%以上，即可视为智慧社区。

7.试点终期验收时，依据省级地方标准，本区新型智慧城市规定建设任务完成权重不低于70%，力争达到80%以上。

（二）地方特色

1.围绕“**优政、惠民、兴业、强基**”，重点建设以下六大任务：

（1）打造大数据资源中心

多源数据资源融合建设。按照“统一标准、一数一源、多元校验、及时更新”的原则，以全区各部门现有数据资源为基础，建设全区统一的人口、法人、空间地理信息、宏观经济、信用信息等五大基础数据库。推动政务、商业和互联网数据向大数据中心汇聚，通过数据采集、清洗、关联、比对和交换等流程，结合社会治理、民生服务、企业经营等领域需求，建设交通、医疗、就业、文化、教育、科技、环境、金融等主题数据库。

建设时空信息支撑平台。整合多部门的行业数据，完善牟平空间地理基础数据，对城市进行地上地下一体化空间地理数据的融合分析。在电子地图、影像地图等数据的基础上，增加街景、

三维模型等基础地理数据，提升数据覆盖度和精度。扩充地理信息基础平台的内容和功能，建立空间地理信息基本图层，融合各类行业专题信息和系统业务信息，实现感知数据在 GIS 图形平台上的可视化展现，实现二三维一体化、地上地下一体化的地理信息综合应用。面向智慧管网、土地确权、城市规划、智慧农业、防灾减灾等领域开展广泛应用，支持政府部门对时空信息数据、服务资源的检索和调用，为城市的决策、规划、管理提供支撑。

统一数据资源管理。制定《牟平区政务数据资源目录编制指南》，开展全区政务数据资源普查，形成政务信息资源目录体系，实现对政务数据资源进行清单管理，梳理各部门业务数据共享需求，支撑业务协同处理。

深化数据资源整合。建立数据模型，通过数据融合、分析支撑对突发事件、群体事件、重大灾害的决策。依托数据共享开放平台，通过数据匹配关联识别数据所对应的基础实体，对同一实体不同来源的数据进行比对印证，从而识别不一致的数据提交数据源单位进行修复。构建数据模型，将数据由面向业务的应用数据模型重构为面向数据资产的基础数据模型。

（2）城市运营管理中心

建设城市运行数据支撑平台。充分借助大数据整合利用能力，建设运行决策支撑系统，实现城市发展各方面的重大决策，结合城市空间数据、视频、工业经济及宏观统计、政务审批、构筑物、商事主体、人口、重点危险源、城市公共空间、城市公共

设施及智能设备等数据的预处理、整合建库、大数据关联、数据仓库等整合建库，搭建城市数据采集与交换管理系统、城市大数据存储与组织管理系统、城市大数据共享与服务系统、城市大数据分析 & 挖掘系统、城市数据治理与管控系统等，为决策人员调度指挥提供有力支持。

建设城市智能运行监测平台。通过整合城市智能运行和大屏幕指挥等共性需求，将城市管理、惠民、政务、产业等方面的信息及数据分析挖掘结果进行实时直观、立体化展示，主要包括大屏显示、中央控制系统、远程会议系统等软硬件设施建设，有效支撑城市运行日常管理、应急接警、应急调度和领导决策。建设城市运行管理平台。构建全市统一的面向基础设施、交通出行、生态环境、公共安全、食品安全、社情民意、经济发展等领域的城市运行管理平台，提供强大的城市运行管理、应急业务管理和应急辅助决策能力，主要包括实时监测系统、事件处理系统、应急调度指挥系统、信息发布系统、决策支持系统等五大核心应用系统。

（3）建设全域数字化管理平台

开展全域数字化管理建设试点，面向管理对象、管理办法和管理绩效的全要素（人、地、物、事、情、组织、社会活动、经济指标、政务服务……）通过构建多源融合大数据全生命周期管理体系，实现物联数据、视频数据、政企数据、经济发展数据等一致性和准确性，满足智能运营中心对城市资源数字化管理的有效共享与全域利用，对城市分级管理、网格治理和综合指

挥各类管理提供事前、事中、事后决策支持，便于新旧动能转换、生态文明建设、空间规划编制、供给侧结构性改革、自然资源管理体制改革的统一确权登记、乡村振兴战略等业务工作，形成政府、各类组织、公众间多源融合大数据生产与回馈的全域数字化管理，促进社会治理高效有序，支撑和促进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社会共建共享数据红利。

建立城市大数据分级分类“用管存”体系，实现用数据说话、数据决策、数据管理、数据创新。通过多源数据融合主题数据库建设，整合智慧城市地理空间框架基础数据，统一城市地理空间信息资源（GIS+BIM）完善数据共享与交换及数据应用机制，汇集叠加人口信息、空间、企业、经济、城市管理、运行、部件等数据资源，基于逻辑集中和物理分布相结合的数据架构，运用数字孪生技术，虚实结合将城市运行管理及效能治理的各项关键数据进行三维可视化呈现，让管理者提前发现潜在问题并作出有据可依的决策，高效辅助于城市制定宏观发展建设战略、布局城市功能和产业规划、设计城市空间可视化动态规划建设运营，提高城市管理的监管质量、治理水平、柔性调度和突发事件处置能力，达到城市发展及管理的可视化“多目标综合决策”，使城市管理更加科学有效。

（4）推动智慧社区建设

以实有人口管理全程全时为轴心，服务群众为根本，统筹社会资源为支撑，构建“以人口信息为本，网格化管理，信息化支撑，全程化服务”的社会服务管理创新体系，即“一本三化”。基

于人的生命周期全程服务管理，通过数据普查、数据动态更新、综合关联比对，建立网格采集和部门动态采集机制，构成“一房一码”“一人一码”基础数据库，全面掌握实有人口信息。在社区建设、扩充物联网感知等设备，完善社区基础设施建设，加强社区安防系统建设，通过便民政务自助终端等形式，主动提供公共服务和便民服务。

（5）搭建政企通服务平台

搭建由政府部门、各类企业、金融机构、科研院所等组成的组织架构，建立政、企、研、银沟通交流平台，以扁平化服务模式，为各类企业提供综合服务。2020 年规模以上工业企业“政企通”平台接入率达到 100%。

（6）打造智慧城市中试基地

以智慧城市建设创新为契机，以新型智慧城市总体规划与顶层设计、建设运营一体化为原则，政府搭建智能化设施、信息化服务为重点的新型信息基础设施，打通智慧城市规划建设运营创新的应用产业链，引进落地智慧城市上下游企业，基于产业互联网形成智慧城市、大数据服务产品设计开发、加工生产、交付运维的智慧城市中试示范基地，助力全区数字经济发展。

2.取得可复制可推广经验

在建设目标上，以服务民生的城市资源科学配置为原则，在建设路径上，以社会治理的高效有序为导向，在建设内容上，以实有人口管理全程全时为轴心。在多源数据资源融合建设、全域数字化管理建设、智慧社区建设等领域，形成建设模式创新、

运营模式创新、资源开放创新的可复制可推广经验。

3.在智慧城市建设领域形成 1 项省级地方标准

从建设社区“一房一码”、“一人一码”、完善社区实有人口库多源数据资源融合建设，推进住宅社区治理能力和网格治理体系建设等方面进行规范。总结提炼出智慧社区数据融合标准规范，包括元数据、社区政务大数据库、社区基础信息资源库、社区大数据结构标准、社区信息资源服务目录、社区大数据更新机制及交互规范、社区大数据平台数据安全接入规范，在智慧城市惠民建设领域形成 1 项省级“智慧社区数据融合标准”。

4.引入社会资金参与智慧城市建设的状况或打算

引进社会资本参与“智慧城市中试基地”项目，政府开放共享城市大数据资源，与社会资本共建智慧城市中试基地，通过智慧城市建设运营创新模式，一期计划引入社会资本 2000 万元参与。

5.拟在大数据服务产品和数据资产运营领域形成有效运营模式，提升智慧城市“造血能力”

联合社会力量共同创新，研究基于场景方式提供 API、微应用等多种形式的大数据服务产品。通过数据的服务化，提供标准化的 SDK，改变现有服务融合需要重构甚至重建系统的方式，基于 API、微应用的模式支撑业务融合，减少资源的获取与使用成本。开展数据资产运营课题研究，积极探索智慧城市可持续建设和发展。

三、组织实施

烟台市牟平区人民政府作为创建工作责任主体，负责落实

相应的政策、制度、资金等保障条件，确保创建任务按期完成。烟台市牟平区大数据服务中心作为具体任务牵头单位，负责做好组织协调、推进落实工作。

数字山东建设专项小组办公室负责做好试点建设过程中的业务指导工作，对约定的试点建设任务进行监督考核，2020年11月底前开展中期考核，2021年11月底前开展终期验收工作，验收通过的授予相应星级，未通过的予以限期整改，整改后仍未达到建设要求的，收回奖补资金，取消试点资格。

本任务书作为试点中期评估和考核验收工作的依据。

创泽智能机器人集团主要产品



智能服务机器人



智能陪护机器人



安防巡检机器人



消毒机器人



智能党建机器人



智能教育机器人



智能导诊机器人



银行智能机器人



室外智能消毒机器人



多功能消毒机器人



全自动智能消毒杀菌机器人



智能医用消毒机器人



了解更多登录官网
www.chuangze.cn